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11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諮詢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主席：曾所長信傑(耿鳳英院長代理)

出席委員：劉婉珍教授、顏上晴副教授、羅鴻文助理教授、校外專家學者代表岩素芬、校友代表吳佳霓、校友代表丘世馨

未出席人員：曾信傑副教授、蔡斐文教授(級)、吳盈君副教授、產業代表蕭淑貞

記錄：邱郁雯、洪蕙好

壹、宣讀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檢視本所碩士班課程地圖(附件 1)，提請討論。

說明：已將 111 學年度新生適用學分科目表修訂處同步更新，增修部分以紅字標示。

決議：

1. 蔡斐文老師建議古物組共同課程可再討論歸類以簡化核心能力架構圖。
2. 若委員會後有相關建議亦可再提供修訂。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檢視本所博士班課程地圖(附件 2)，提請討論。

決議：

1. 劉婉珍老師建議核心能力架構圖和課程關係表內之課程分類不需再細分各類別，可以簡單分為博館組、古物組和共同課程。
2. 蔡斐文老師建議核心能力架構圖之共同課程不須再以紅色區別專業選修、必修與先修課程，可以把 3 個區塊以淺底色表示。
3. 吳佳霓委員提出顏色區塊內以白字為底有些不清楚，建議調整。
4. 丘世馨委員表示以區塊顏色作課程分類清晰易懂。

執行情形：依委員建議做適度調整。

提案三：檢視本所 111 學年度碩士班學分科目表 (附件 3)，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提案四：檢視本所 111 學年度博士班學分科目表 (附件 4)，提請討論。

決議：

1. 蔡斐文老師建議「修復專題」課程之備註加入預防性文物保護類別。
2. 「藝術文化」與「藝術社會學」兩門課程於下學期課程會議提案討論是否保留。

執行情形：依委員建議做適度調整。

提案五：檢視本所核心能力與評核指標(附件 5)，提請討論。

決議：因應新增預防性文物保護類別，請羅鴻文老師再檢視是否需要新增評核指標。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貳、 討論提案：

提案一：檢視本所碩士班課程地圖(附件 1)，提請討論。

決議：依各委員建議提所課程會議討論確認。

提案二：檢視本所博士班課程地圖(附件 2)，提請討論。

決議：依各委員建議提所課程會議討論確認。

提案三：檢視本所 112 學年度碩士班學分科目表 (附件 3)，提請討論。

決議：依各委員建議提所課程會議討論確認。

提案四：檢視本所 112 學年度博士班學分科目表 (附件 4)，提請討論。

決議：依各委員建議提所課程會議討論確認。

提案五：檢視本所核心能力與評核指標(附件 5)，提請討論。

決議：依各委員建議提所課程會議討論確認。

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11 學年度

第 1 次課程諮詢委員會簽到表

舉辦日期: 112.05.08(一)

開始時間: 12:10

會議地點: 博館組會議室

結束時間: 12:50

出席名單:

會議主席	曾所長信傑(耿鳳英院長代理)			
出席人員	代表	姓名	簽到欄	缺席/原因
	教授	耿鳳英	耿鳳英	
	教授	劉婉珍	劉婉珍	
	教授(級)	蔡斐文		請假
	副教授	曾信傑		出國
	副教授	顏上晴	顏上晴	
	副教授	吳盈君		出差
	助理教授	羅鴻文	羅鴻文	
	校外專家學者	岩素芬	岩素芬	
	產業代表	蕭淑貞		請假
	校友代表	吳佳霓	吳佳霓	
	校友代表	丘世馨	丘世馨	
紀 錄	所辦助理(博館組)	洪蕙妤	洪蕙妤	
	所辦助理(古物組)	邱郁雯	邱郁雯	